**南阳市农业农村局 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审计结果2021年第1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十六、十七条和中共南阳市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南阳市审计局2021年审计项目计划安排，南阳市审计局对南阳市农业农村局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及评价**

南阳市农业农村局于2019年2月由原南阳市农业局、南阳市畜牧局、南阳市农办和南阳市农业机械管理局等单位合并组建成立，是正处级政府工作部门。市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2020年预算批复收支额9664.9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072.13万元，项目支出2892.78万元；本年实际收入15056.96万元，全年支出15089.73万元，累计结转和结余1589.81万元。

审计结果表明，市农业农村局提供的会计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情况，财务核算基本符合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各项财务收支活动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策，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健全有效，财政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基本做到了合法、合规，并为全市农业农村事业发展提供了专项资金保障。但审计发现市农业农村局存在预算编制不细、执行预算不严格、未执行压减支出政策等方面的问题。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未将所属单位预、决算纳入统一管理

2020年，市农业农村局未将南阳市农业机械技术中心财政财务收支情况和预算、决算纳入市农业农村局统一管理之中。

（二）应纳入未纳入预算

1.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及所属单位2020年实际收到的财政拨款中应纳入预算批复的平时考核奖、目标奖、离退休人员经费及社保费、事业运行经费共计1000.26万元未被纳入年初预算。

2.市农业农村局所属5个单位2020年使用结转结余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360.19万元。

（三）执行预算不规范

1.预算支出不规范。市财政局对市农业农村局机关及所属单位2020年预算批复支出9964.91万元，市农业农村局没有编制调整预算，实际支出15089.73万元，比预算批复多出5124.82万元，是预算批复的151%。

2.预算编制不科学。

市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2020年差旅费未编制年初预算；2020年各种车辆37台，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30万元，实际支出69.93万元，实际支出是年初预算的233.1%。

（四）执行压减支出政策不到位

市农业农村局及所属单位“三公”经费等2020年实际支出情况分别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9.93万元，公务接待费9.43万元，差旅费171.37万元，会议费32.68万元，培训费33.55万元。实际支出数超出年初预算压减政策后限额分别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45.93万元，公务接待费1.98万元，差旅费171.37万元，会议费7.86万元。

（五）农业技术推广站2020年底结余2013年以前农业生产发展资金30.16万元。

（六）应缴未缴财政专户104.83万元

市黄牛良种繁育场2020年度应缴财政款余额62.83万元、其他应付款收到的租金42万元未缴财政专户。

（七）未取得财政部门批准出租房产和土地

市农业农村局部分所属单位2019年、2020年出租土地和房屋，未取得财政部门批准进行出租。

**三、审计（调查）处理及整改情况**

对此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南阳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下达了审计决定书。南阳市农业农村局具体整改情况由其自行公告。